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SIT W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捷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根據百慕達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19)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 全年業績公告

持續經營業務財務摘要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為638.5百萬港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785.0百萬港元減少18.7%。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為263.1百萬港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09.8百萬港元減少15.1%。
- 毛利率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9.5%增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1.2%。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持續經營業務所得溢利為76.8百萬港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89.8百萬港元減少14.5%。
- 持續經營業務所得純利率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1.4%增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2.0%。

* 僅供識別

全年業績

捷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全年業績，連同下文所載先前財政年度的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4	638,507	784,998
銷售成本		<u>(375,453)</u>	<u>(475,166)</u>
毛利		263,054	309,832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	15,491	5,127
銷售及分銷開支		(107,223)	(115,863)
行政開支		(74,261)	(79,204)
其他開支淨額		(3,841)	(5,104)
融資成本	5	<u>(1,441)</u>	<u>(3,509)</u>
持續經營業務所得除稅前溢利	6	91,779	111,279
所得稅開支	7	<u>(14,982)</u>	<u>(21,466)</u>
持續經營業務所得年內溢利		76,797	89,813
已終止經營業務			
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所得年內虧損	8	<u>—</u>	<u>(12,523)</u>
年內溢利		<u><u>76,797</u></u>	<u><u>77,290</u></u>

	附註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76,797	89,813
— 來自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		—	(14,335)
		<u>76,797</u>	<u>75,478</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76,797</u>	<u>75,478</u>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			
— 來自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		—	1,812
		<u>—</u>	<u>1,812</u>
		<u>76,797</u>	<u>77,290</u>
		<i>港仙</i>	<i>港仙</i>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0		
基本			
— 年內溢利		10.32	9.89
— 持續經營業務所得年內溢利		10.32	11.77
攤薄			
— 年內溢利		10.31	9.88
— 持續經營業務所得年內溢利		10.31	11.75
		<u>10.31</u>	<u>11.75</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	<u>76,797</u>	<u>77,290</u>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隨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匯兌差異：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異	13,156	(3,505)
就取消註冊附屬公司所作的重新分類調整	<u>—</u>	<u>1,013</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u>13,156</u>	<u>(2,492)</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u>89,953</u></u>	<u><u>74,798</u></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89,953	72,986
非控股權益	<u>—</u>	<u>1,812</u>
	<u><u>89,953</u></u>	<u><u>74,798</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0年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43,913	147,405
無形資產		330	419
已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按金		14,143	10,32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852	5,024
遞延稅項資產		2,782	2,460
		<u>162,020</u>	<u>165,632</u>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62,020</u>	<u>165,632</u>
流動資產			
存貨		117,959	125,748
貿易應收款項	12	111,114	118,85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808	12,852
可收回稅項		2,032	2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6,807	315,211
		<u>522,720</u>	<u>572,871</u>
流動資產總值			
		<u>522,720</u>	<u>572,871</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3	51,595	73,567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44,553	50,854
衍生金融工具		491	568
計息銀行借款		12,094	26,154
租賃負債		8,427	14,966
應付稅項		4,325	3,655
		<u>121,485</u>	<u>169,764</u>
流動負債總額			
		<u>121,485</u>	<u>169,764</u>
流動資產淨值			
		<u>401,235</u>	<u>403,10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63,255</u>	<u>568,739</u>

	附註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4,935	12,709
遞延稅項負債		<u>5,817</u>	<u>6,295</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0,752</u>	<u>19,004</u>
資產淨值		<u>552,503</u>	<u>549,735</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4	72,044	76,394
儲備		<u>480,459</u>	<u>473,341</u>
權益總額		<u>552,503</u>	<u>549,735</u>

附註：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捷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Victoria Place, 5th Floor,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0, Bermuda。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葵涌葵德街15-33號葵德工業中心第1座11樓F-J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於年內從事下列主要業務：

- 加工及銷售咖啡、茶及相關配套產品
- 銷售急凍預製食品
- 銷售及出租咖啡機及茶機
- 食品及餐飲店營運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全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

除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平值計量外，此等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約整至最接近千位數（千港元）。

於2019年11月29日，本集團出售其於香港的急凍肉類業務，其為本集團於香港食品分部業務的主線。故此，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銷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於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已出售急凍肉類業務被視作本集團之已終止經營業務。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載於下文附註8。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納2018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及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Covid-19 相關租金寬減（提早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重要性的定義
（修訂本）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包括的修訂與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編製無關外，2018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載列如下：

- (a) 2018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載列有關財務報告及標準制定的整套概念，且提供指引以供財務報表編製者制定一致的會計政策，並提供協助予各方以理解及詮釋準則。概念框架包括有關計量及報告財務表現的新章節、有關取消確認資產及負債的新指引以及資產及負債的更新定義及確認標準。其亦澄清監管、審慎及計量不確定性於財務報告之角色。概念框架並非為一項準則，且其中包含的概念概無凌駕任何準則的概念或規定。概念框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概無任何重大影響。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澄清業務之定義並提供額外指引。該等修訂澄清，對於一系列被視為業務之綜合活動及資產，其必須至少包括一項投入及實質性過程，共同對創造產出之能力作出重大貢獻。業務可以在不包含創建輸出所需之所有投入及過程之情況下存在。該等修訂取消對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獲得業務並繼續產生產出之評估。相反，重點乃獲得之投入及獲得之實質性過程是否共同對創造產出之能力作出重大貢獻。該等修訂亦縮小產出之定義，重點關注向客戶提供之商品或服務、投資收入或日常活動之其他收入。此外，該等修訂提供指引，以評估獲得之過程是否具有實質性，並引入選擇性公平值集中測試，允許對一系列已收購活動及資產是否並非一項業務進行簡單評估。本集團已將修訂追溯應用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發生的交易或其他事件。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概無任何影響。
- (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為承租人提供一個實際可行的權宜方法以選擇就COVID-19疫情的直接後果產生的租金寬減不應用租賃修改會計處理。該實際可行權宜方法僅適用於COVID-19疫情直接導致的租金寬減，且僅當(i)租賃付款的變動使租賃代價有所修改，而經修改的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租賃代價大致相同，或少於緊接變動前租賃代價；(ii)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幅僅影響原到期日為2021年6月30日或之前的付款；及(iii)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該修訂本於2020年6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以及將追溯應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COVID-19疫情，出租人已寬減或豁免本集團辦公場所及倉庫租賃之若干月租款項，而租賃條款並無其他變動。本集團已於2020年1月1日提早採納修訂本，並選擇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租人因COVID-19疫情給予的所有租金寬免不應用租賃修改會計處理。因此，租金寬減產生的租賃付款減免619,000港元已通過終止確認部分租賃負債入賬作為可變租賃付款，並計入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損益。

- (d)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提供重大之新定義。新定義訂明，倘資料遺漏、失實或含糊不清，而合理預期可能會影響用作一般用途之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按該等財務報表作出之決定，則資料屬重大。該等修訂澄清，重要性將視乎資料性質或重要性(或兩者均是)而定。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概無任何重大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兩個可呈報的經營分部如下：

- (a) 餐飲策劃服務(「**餐飲策劃服務**」)分部加工及分銷咖啡、茶及相關配套產品、售賣食品及餐飲、咖啡機及其他相關產品、經營食品及餐飲店以及出租咖啡機及茶機；及
- (b) 食品(「**食品**」)分部買賣急凍預製食品。

於2019年11月29日，本集團出售其於香港的急凍肉類業務。由於急凍肉類業務為本集團香港業務食品分部的主要業務，故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急凍肉類業務被視為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因此，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營分部資料並不包括急凍肉類業務的相關比較財務資料。已終止經營業務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8。

管理層個別監察本集團的經營分部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定。分部表現乃根據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即計量經調整持續經營業務所得除稅前溢利／虧損)評估。經調整持續經營業務所得除稅前溢利／虧損的計量方式與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業務所得除稅前溢利貫徹一致，惟有關計量並不包括利息收入、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總辦事處及企業開支以及與租賃無關的融資成本。

分部資產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資產，此乃由於該等資產以組別基準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衍生金融工具、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負債，此乃由於該等負債以組別基準管理。

分部間銷售及轉讓乃按當前市價參考向第三方進行銷售的售價進行交易。

	餐飲策劃服務 千港元	食品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收入 (附註4)			
銷售予外部客戶	<u>623,261</u>	<u>15,246</u>	<u>638,507</u>
分部業績	102,317	1,805	104,122
對賬：			
利息收入			3,685
企業及未分配開支淨額			(15,585)
融資成本(租賃負債利息除外)			<u>(443)</u>
持續經營業務所得除稅前溢利			<u><u>91,779</u></u>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38,856	69	38,925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614)	—	(614)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785	50	835
貿易應收款項撇銷	1,286	—	1,286
存貨沖減至可變現淨值	748	8	756
存貨撇銷	721	58	77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81	—	81
資本開支*	<u>33,579</u>	<u>695</u>	<u>34,274</u>

* 資本開支包括年內購置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使用權資產分別19,545,000港元及6,307,000港元，以及產生購置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按金8,422,000港元。

於2020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400,085	7,560	407,645
對賬：			
企業及未分配資產			<u>277,095</u>
資產總值			<u><u>684,740</u></u>
分部負債	128,338	761	129,099
對賬：			
企業及未分配負債			<u>3,138</u>
負債總額			<u><u>132,237</u></u>

	餐飲策劃服務 千港元	食品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收入 (附註4)			
銷售予外部客戶	765,612	19,386	784,998
分部業績	126,145	1,973	128,118
對賬：			
利息收入			5,094
企業及未分配開支淨額			(19,395)
融資成本(租賃負債利息除外)			(2,538)
持續經營業務所得除稅前溢利			111,279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33,164	—	33,164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351)	—	(351)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775	69	844
貿易應收款項撇銷	230	—	230
存貨沖減至可變現淨值	851	102	953
存貨撇銷	628	404	1,03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91	—	91
資本開支*	37,445	—	37,445
* 資本開支包括就持續經營業務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28,865,000港元以及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8,580,000港元。			
於2019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390,144	30,875	421,019
對賬：			
企業及未分配資產			317,484
資產總值			738,503
分部負債	182,413	1,134	183,547
對賬：			
企業及未分配負債			5,221
負債總額			188,768

地理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香港	418,663	498,965
中國內地	209,876	267,032
其他	9,968	19,001
	<u>638,507</u>	<u>784,998</u>

上述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地呈列。

(b) 非流動資產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香港	69,807	82,909
中國內地	88,579	78,027
	<u>158,386</u>	<u>160,936</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呈列，並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

關於一名主要客戶的資料

年內，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所得來自銷售予一名外部客戶的收入163,449,000港元(2019年：199,639,000港元)佔總收入逾10%。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收入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客戶合約收入的明細分析如下：

	餐飲策劃服務 千港元	食品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貨品或服務類別			
銷售咖啡、茶及其他相關配套產品	600,315	—	600,315
銷售急凍預製食品	—	15,246	15,246
出租咖啡機及茶機的租金收入	22,891	—	22,891
食品及餐飲店營運	55	—	55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623,261</u>	<u>15,246</u>	<u>638,507</u>
地區市場			
香港	404,064	14,599	418,663
中國內地	209,229	647	209,876
其他	9,968	—	9,968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623,261</u>	<u>15,246</u>	<u>638,507</u>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時間點轉移貨品	600,370	15,246	615,616
於某段時間轉移服務	22,891	—	22,891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623,261</u>	<u>15,246</u>	<u>638,507</u>

	餐飲策劃服務 千港元	食品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貨品或服務類別			
銷售咖啡、茶及其他相關配套產品	739,895	—	739,895
銷售急凍預製食品	—	19,386	19,386
出租咖啡機及茶機的租金收入	25,553	—	25,553
食品及餐飲店營運	164	—	164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765,612</u>	<u>19,386</u>	<u>784,998</u>
地區市場			
香港	480,928	18,037	498,965
中國內地	265,683	1,349	267,032
其他	19,001	—	19,001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765,612</u>	<u>19,386</u>	<u>784,998</u>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時間點轉移貨品	740,059	19,386	759,445
於某段時間轉移服務	25,553	—	25,553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765,612</u>	<u>19,386</u>	<u>784,998</u>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持續經營業務所得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分析如下：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3,685	5,094
政府補助*	10,786	—
出租人提供的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	619	—
匯兌差異淨額	62	—
其他	339	33
	<u>15,491</u>	<u>5,127</u>

* 政府補助主要指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防疫抗疫基金提供的支援而獲得之補助。該等補助並無相關之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5. 融資成本

持續經營業務所得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銀行借款利息	443	2,538
租賃負債利息	998	971
	<u>1,441</u>	<u>3,509</u>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所得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而達成：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折舊：		
使用權資產	15,031	11,328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23,784	21,725
	<u>38,815</u>	<u>33,053</u>
無形資產攤銷	110	111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1,191	3,830
匯兌差異淨額*	(62)	719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614)	(351)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835	844
貿易應收款項撇銷*	1,286	230
存貨沖減至可變現淨值*	756	953
存貨撇銷*	779	1,03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81	91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虧損*	718	573
取消註冊附屬公司虧損*	—	1,013

* 該等款項計入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或「其他開支淨額」內。

7. 所得稅

根據百慕達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支付任何百慕達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年內在香港賺取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 (2019年：16.5%) 稅率計提，惟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除外，該公司為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稅率制度的實體。該附屬公司首筆2,000,000港元 (2019年：2,000,000港元) 的應課稅溢利按8.25% (2019年：8.25%) 的稅率繳稅，其餘應課稅溢利則按16.5% (2019年：16.5%) 的稅率繳稅。中國內地應課稅溢利的稅項乃按25% (2019年：25%) 的稅率計算得出。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即期 — 香港		
年內支出	9,278	11,675
過去年度超額撥備	(66)	(205)
即期 — 中國內地		
年內支出	6,476	9,193
過去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72	(502)
遞延	(778)	1,305
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14,982	21,466
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	703
	<u>14,982</u>	<u>22,169</u>

8.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2019年11月29日(「出售日期」)，本集團向浩新貿易有限公司的一名非控股股東出售其於浩新貿易有限公司的60%股權，代價為27,840,000港元。浩新貿易有限公司於香港從事急凍肉類貿易，而急凍肉類業務是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交易完成後，出售業務(「出售急凍食品業務」)並不計入經營分部資料的食品分部，並被視為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出售事項為本集團重新調配資源以符合其業務計劃的策略計劃一部分。

出售急凍食品業務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截至出售日期)的業績呈列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收入	225,727
銷售成本	<u>(207,537)</u>
毛利	18,190
其他收入淨額	42
銷售及分銷開支	(3,261)
行政開支	(8,527)
其他開支淨額	(168)
融資成本	<u>(1,043)</u>
已終止經營業務所得溢利	5,233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虧損	<u>(17,053)</u>
已終止經營業務所得除稅前虧損	(11,820)
所得稅開支	<u>(703)</u>
已終止經營業務所得年內虧損	<u><u>(12,523)</u></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4,335)
非控股權益	<u>1,812</u>
	<u><u>(12,523)</u></u>

9. 股息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確認及建議的股息如下：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於報告期間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2018年末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5.78港仙	—	44,066
2019年中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2.52港仙	—	19,245
2019年末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3.33港仙	24,916	—
2020年中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1.58港仙	11,537	—
	<u>36,453</u>	<u>63,311</u>
報告期末後建議派付的股息：		
建議末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4.00港仙 (2019年：3.33港仙)	<u>28,824</u>	<u>24,916</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建議末期股息乃參考於2021年3月4日的720,591,512股已發行股份計算，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10.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744,055,000股 (2019年：762,931,000股) 計算得出。

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乃基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i)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及(ii)視作行使所有潛在攤薄購股權以轉換為普通股而假設已無償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盈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76,797	89,813
來自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	—	(14,335)
	<u>76,797</u>	<u>75,478</u>
	千股	千股
股份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已發行及可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44,055	762,931
攤薄影響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981	1,371
	<u>981</u>	<u>1,371</u>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745,036</u>	<u>764,302</u>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分別24,071,000港元(2019年：30,663,000港元)及6,954,000港元(2019年：無)，並確認使用權資產121,000港元(2019年：20,637,000港元)。

12. 貿易應收款項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19,895	126,940
減值	<u>(8,781)</u>	<u>(8,085)</u>
	<u>111,114</u>	<u>118,855</u>

本集團與其客戶訂立之交易條款主要以信貸為主，惟新客戶則通常需要貨到付現。信貸期一般為30至120天。每位顧客均設有最高信貸額度。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未清償應收款項，並設立信貸監控小組以降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管理層定期檢討。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作出其他信用提升。貿易應收款項並不計息。

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並扣除虧損撥備)如下：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30天內	63,893	63,637
31至60天	30,455	36,861
61至90天	9,517	10,556
91至120天	5,741	3,970
121至180天	535	1,261
超過180天	<u>973</u>	<u>2,570</u>
	<u>111,114</u>	<u>118,855</u>

13.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如下：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50,134	70,653
1至2個月	275	2,010
2至3個月	498	3
超過3個月	688	901
	<u>51,595</u>	<u>73,567</u>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及一般於30至60天內結付。

14. 股本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法定：		
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u>200,000</u>	<u>2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720,444,312股(2019年：763,937,312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u>72,044</u>	<u>76,394</u>

本公司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變動概要如下：

	附註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法定：			
於2019年1月1日、於2019年12月31日、 於2020年1月1日及於2020年12月31日		2,000,0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9年1月1日		762,071,112	76,207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股份	(a)	1,866,200	187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月1日		763,937,312	76,394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股份	(a)	3,107,000	310
購回及註銷股份	(b)	(46,600,000)	(4,660)
於2020年12月31日		720,444,312	72,044

附註：

- (a)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3,107,000份(2019年：1,866,200份)購股權隨附的認購權按認購價每股0.594港元獲行使，導致發行3,107,000股(2019年：1,866,2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股份」)，並取得現金代價總額(扣除開支前)1,845,000港元(2019年：1,109,000港元)。4,107,000港元(2019年：3,440,000港元)的款項於行使購股權後由購股權儲備轉移至股份溢價賬。
- (b)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在香港聯交所購回46,600,000股股份，總代價(扣除開支前)為52,924,000港元，該等股份已於年內註銷。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已按就此註銷之購回股份面值予以減少。購回股份所付的溢價及交易成本分別為48,264,000港元及246,000港元，已從股份溢價賬中扣除。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儘管經營環境嚴峻，但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錄得的銷售額，仍達2019年的約80%。鑒於本集團面對前所未見的市場環境，其表現實在已屬可接受。除專注於傳統的企業對企業(B2B)銷售外，本集團亦透過各線下及線上平台積極拓展商對客(B2C)銷售。此外，本集團不斷拓寬產品種類，並在市場上推出「港式」汽水 — 鹹檸味梳打。本集團將不斷調整銷售渠道及開發新產品，以擴大客戶群。

除飲品外，本集團的急凍預製食品銷售亦主要通過其餐飲策劃服務客戶網絡進行。香港肉類加工線的業務計劃早前因市況不景而暫且延遲，而由於我們看好2021年的前景，相關計劃已重新啟動。透過自主的切肉及切片設備，本集團將更能迎合不同客戶的需求。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持續經營業務總收入638.5百萬港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少146.5百萬港元或18.7%。收入減少乃主要由於餐飲策劃服務業務產生的收入減少，其次是食品業務產生的收入減少。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所得毛利為263.1百萬港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少46.7百萬港元或15.1%。毛利率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9.5%上升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1.2%。

餐飲策劃服務

餐飲策劃服務分部的收入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765.6百萬港元減少142.3百萬港元或18.6%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23.3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2020年1月起爆發COVID-19疫情令集團在香港產生的收入減少。毛利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05.0百萬港元減少45.6百萬港元或15.0%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59.4百萬港元，大致上與收入減少一致。餐飲策劃服務業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9.8%上升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1.6%，乃主要由於茶類產品產生的毛利率相對較高。

食品

食品分部的收入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9.4百萬港元減少4.2百萬港元或21.6%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5.2百萬港元。減少主要是由於香港產生的收入減少。毛利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9百萬港元減少1.1百萬港元或22.4%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8百萬港元，而毛利率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5.2%下降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5.0%。

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收入

香港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香港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99.0百萬港元減少80.3百萬港元或16.1%，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18.7百萬港元。香港產生的收益減少主要由於咖啡、茶及奶類產品的銷售因客戶需求下跌而減少。

中國內地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中國內地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67.0百萬港元減少57.1百萬港元或21.4%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09.9百萬港元。收入減少主要是由於速溶混合飲料的銷量減少。

其他

此外，本集團還通過分銷商將小部分產品銷售到澳門及其他海外地區，包括澳洲、加拿大、馬來西亞、菲律賓、新加坡及台灣。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其他地區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9.0百萬港元減少9.0百萬港元或47.4%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0.0百萬港元。收入減少主要是由於COVID-19疫情的影響，對全球經濟均造成震盪。

業務前景

本集團的核心業務為在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供應綜合B2B咖啡及紅茶餐飲策劃服務。除集中發展核心業務以外，本集團將繼續提升其於食品市場的滲透率，預計肉類加工線將於2021年下半年投產。展望將來，本集團的目標是自主滿足全渠道客戶的需求，而非依賴肉類供應商的加工支援服務。

有見大灣區潛力龐大，本集團將重點發展四個主要地區，即(i)珠海及中山；(ii)廣州；(iii)深圳；及(iv)東莞。該四個地區的本地生產總值及消費力冠絕大灣區。本集團相信，通過在這些地區紮根及提升市場地位，日後將為我們帶來更多機遇，從而令收益增加。

COVID-19的爆發，令消費模式從線下轉至線上的步伐加快。本集團將繼續透過線上平台加強銷售，同時完善前線及後勤系統，務求把握線上市場的需求。

儘管2020年充滿挑戰，惟本集團一直勤於進行籌備工作，為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的長期業務計劃作好準備，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隨著COVID-19疫苗面世及疫情紓緩，預料經濟復甦將對本集團的表現有利及本集團已準備好乘着復甦的勢頭而上。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785.0百萬港元減少146.5百萬港元或18.7%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38.5百萬港元。減少乃主要由於COVID-19爆發導致客戶對本集團產品的需求減少，致使本集團產品的銷量減少。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75.2百萬港元減少99.7百萬港元或21.0%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75.5百萬港元。銷售成本減少主要是由於餐飲策劃服務產品的原材料成本減少，此乃主要由於整體銷量下跌及本集團主要原材料採購價格下降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文所述，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09.8百萬港元減少46.7百萬港元或15.1%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63.1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9.5%增加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1.2%。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1百萬港元增加10.4百萬港元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5.5百萬港元。增加主要由於(i)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取的政府補助，包括香港政府營運的防疫抗疫基金的保就業計劃下的10.2百萬港元薪金津貼；及(ii)出租人就本集團多個辦公物業及倉庫授出租金豁免。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15.9百萬港元減少8.7百萬港元或7.5%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07.2百萬港元，主要原因為(i)營銷及推廣開支；及(ii)物流開支減少，整體上與收入減幅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79.2百萬港元減少4.9百萬港元或6.2%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74.3百萬港元。減少主要由於員工成本減少，此反映有關本集團表現的花紅撥備減少。

其他開支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淨額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1百萬港元減少1.3百萬港元或25.5%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8百萬港元。減少主要是由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取消註冊附屬公司之非經常性虧損，惟被貿易應收款項撇銷增加所部分抵銷。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5百萬港元減少2.1百萬港元或60.0%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4百萬港元。減少主要由於計息銀行借款的未償還結餘減少。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1.5百萬港元減少6.5百萬港元或30.2%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5.0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中國內地除稅前溢利減少。本集團的實際所得稅率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9.3%減少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6.3%。

持續經營業務所得年內溢利及純利率

由於上文所述，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所得年內溢利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89.8百萬港元減少13.0百萬港元或14.5%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76.8百萬港元。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純利率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1.4%增加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2.0%。

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所得虧損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所得虧損為12.5百萬港元，主要源於於2019年11月出售急凍肉類業務的虧損，主要代表已終止經營業務相關的商譽虧損。

資本開支及承擔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分別產生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添置24.1百萬港元(2019年：30.7百萬港元)及7.0百萬港元(2019年：無)。本集團大部分資本開支乃用於以下各項的資本開支：(i)購買並出租予本集團客戶的咖啡機；(ii)生產機器；(iii)設備優化；及(iv)就位於中國內地東莞的租賃土地作出的預付租賃付款。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本承擔為4.3百萬港元(2019年：6.2百萬港元)，主要包括生產機械和提升資訊科技系統與硬件相關合約的資本開支。

借款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總額為12.1百萬港元(2019年：26.2百萬港元)。

或然負債

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未能就兩間位於中國內地賬面值分別為653,000港元及601,000港元的倉庫取得房地產所有權證，未經累計折舊賬面值分別為653,000港元及601,000港元。在完成建設相關倉庫並開始使用前，本集團未有在施工前取得所需的建設工程規劃許可及建築工程施工許可，亦未完成向相關機關備案所需的竣工報告，因此相關機關可能要求本集團拆卸該項建築工程，並可判處罰款最高達人民幣1.3百萬元(相當於1.6百萬港元)(2019年：人民幣1.3百萬元(相當於1.5百萬港元))。經考慮有關當局的當前做法及本集團法律顧問提供的意見後，本公司董事相信相關機關施加罰款的機會不大，此外，本公司董事認為拆卸該兩間倉庫的成本對本集團並不重大。因此，並無就相關負債計提撥備。

訴訟事宜

於2020年4月，本集團已對中國一名第三方提起法律訴訟，指控其侵犯商標及不正當競爭。聆訊將於2021年7月在中國上海市人民法院舉行。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20年12月31日，按計息銀行借款總額除以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2.2%(2019年：4.8%)。資產負債比率下降乃主要由於計息銀行借款未償還結餘減少所致。

外幣風險

本集團承受交易貨幣風險。有關風險主要源自營運單位以其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買賣而產生。本集團大部分外幣採購交易以美元計值。另一方面，銷售及支銷則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管理層密切監察本集團的外匯風險。如有需要，本集團將考慮就重大外幣風險採取外幣對沖政策。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浮息銀行借款有關。本集團監察利率敞口，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經認可且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本集團的政策規定，所有擬按信貸期進行交易的客戶，均須接受信貸核實程序。此外，本集團持續監察應收款項結餘，並無面對重大的壞賬風險。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來自對方違約，最高敞口相等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為確保有充足資金以滿足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一直維持現金池系統，透過集團內公司間賬戶於內部平均分配剩餘的流動資金。視乎各資金協議的具體要求而定，本集團營運公司可直接由本集團的往來銀行或間接透過本公司取得資金。

人力資源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分別於香港及中國內地僱用227名及240名(2019年：219名及299名)僱員。

薪酬組合通常參考資歷、經驗、表現及市場條款而制定。本公司亦採納購股權計劃，以激勵重要僱員。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多類培訓，內容涵蓋職業安全培訓及機器控制培訓等操作技能，及管理系統及商業知識等專業知識，確保有效落實本集團的業務策略。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2018年5月11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待超額配股權（定義見本公司就股份發售而發佈日期為2018年4月30日的招股章程）獲全數行使及扣除包銷佣金及所有相關開支後，本公司就上市發行及發售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為232.6百萬港元。

鑒於市場及經濟狀況變動，以及東南亞經濟復甦存在不確定因素，董事會已決議修訂尚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將原本指定用作拓展至東南亞市場的所得款項淨額改為用作(i)加強業務組合；及(ii)一般營運資金。董事會認為，改變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將令本集團以更有益及有效的方式動用其財務資源。

於本公告日期，所得款項淨額用途、所得款項淨額的經修訂分配及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如下：

	原定分配 千港元	截至本公告 日期的動用 情況 千港元	經修訂分配 前餘額 千港元	經修訂分配 後餘額 千港元	動用餘下未動用所得款 項淨額之預期時間表
加強業務組合	93,044	78,740	14,304	29,304	2022年12月31日前
機器及設備的資本 投資	46,522	46,522	—	—	不適用
拓展至東南亞市場	23,261	332	22,929	—	不適用
產品定製化及開發	23,261	8,775	14,486	14,486	2022年12月31日前 (附註)
支援銷售及營銷	23,261	23,261	—	—	不適用
一般營運資金	23,261	23,261	—	7,929	2021年12月31日前
總計	<u>232,610</u>	<u>180,891</u>	<u>51,719</u>	<u>51,719</u>	

附註： 推出茶機的計劃再度延遲，原因是部分機器零件乃從歐洲國家採購，而動用相關所得款項淨額之預期時間表已押後至2022年12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已存入香港持牌銀行以作銀行結餘／定期存款。

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於2021年5月6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00港仙(2019年：每股普通股3.33港仙)。派息總額將為28.8百萬港元(2019年：24.9百萬港元)。建議股息將於2021年5月25日(星期二)或之前派發，惟須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2021年4月26日(星期一)至2021年4月29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以確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適用過戶表格須不遲於2021年4月23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供登記。

此外，為確定股東收取建議末期股息(如獲批准)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1年5月6日(星期四)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適用過戶表格須不遲於2021年5月5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供登記。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21及3.22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3條訂立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鄧貴彰先生(主席)、王文輝先生及陸恭正先生。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共同審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以及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及全年業績。審核委員會認為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的會計準則編製和遵從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條文，並信納已作充足的披露。

本公司核數師於本初步公告之工作範疇

本公司核數師已將本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初稿所載之金額比較，而該等金額核對一致。本公司核數師就此方面所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之核證聘用，故本公司核數師並未對本公告作出任何核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合共46,600,000股股份，總代價（未扣除開支）為52,924,000港元，詳情列載如下：

購回年月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代價		總代價 (未扣除開支) 千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2020年1月	8,418,000	1.22	1.12	9,917
2020年2月	2,500,000	1.24	1.14	2,962
2020年3月	5,588,000	1.28	1.18	7,013
2020年6月	4,888,000	1.02	0.91	4,789
2020年7月	13,066,000	1.22	1.04	15,118
2020年9月	7,692,000	1.11	1.00	8,424
2020年10月	2,294,000	1.06	1.00	2,419
2020年11月	2,154,000	1.06	1.05	2,282
	<u>46,600,000</u>			<u>52,924</u>

於本公告日期，所有已購回股份已註銷及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已削減相應的面值。

除上文披露者外，由2020年1月1日起直至本公告日期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取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就已發行股份維持足夠的公眾持股量(即至少25%已發行股份由公眾人士持有)。

報告期間後事件

董事並不知悉於2020年12月31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有任何須作出披露的重大事件。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2021年4月29日(星期四)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以(其中包括)批准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00港仙。有關股東週年大會詳情，請參閱將於適當時候刊發及派發予股東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謹守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注重透明度及對其股東及持份者的責任，以增強投資者信心。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確保本公司符合盡力、負責及專業之要求，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有關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應予區分及不應由同一人士出任。黃達堂先生(「黃先生」)目前為本公司的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負責制定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發展策略及規劃。考慮到黃先生自1978年以來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士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有助本公司執行業務策略，盡量提升其業務運作的效率。

儘管如此，董事會須不時檢討有關架構，並於適當情況下考慮適當調整。董事會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各自擁有足夠的獨立性及背景及經驗豐富，故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於當前安排就權力及授權、問責及獨立決策取得平衡，並為其股東權益提供足夠保障。此外，審核委員會如認為有需要，可隨時直接聯絡本公司的外部核數師及獨立專業顧問。因此，董事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於此情況下屬適當。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集團已採納其證券交易守則（「守則」），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載的必守標準。守則亦適用於可能持有或已經取得股價敏感資料的特定僱員組別。我們已向全體董事作特定查詢，且全體董事已經確認，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彼等已遵守守則內所載的必守標準。

刊發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全年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twcoffee.com)刊載。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於前述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股東、客戶及業務夥伴的不懈支持，以及董事、管理層及僱員竭誠盡責，為集團的進步作出貢獻。

承董事會命
捷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達堂先生

香港，2021年3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六名董事。執行董事為黃達堂先生、鄔錦安先生及樊綺敏小姐。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鄧貴彰先生、王文輝先生及陸恭正先生。